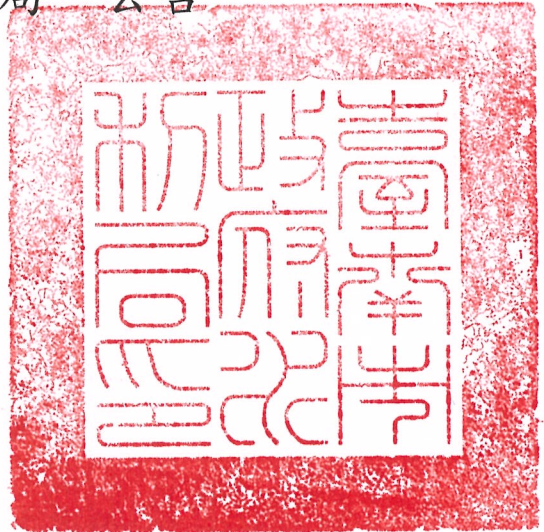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水利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水保字第1100468777E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開展示「臺南市新化區山坡地範圍(劃定)檢討變更計畫(草案)」，並舉辦公開說明會。

依據：水土保持法第3條第3款及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條規定暨本府山坡地範圍劃定及檢討變更作業要點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示期間：自民國110年4月26日起30日。
- 二、公開展示地點：本府水利局水土保持工程科(民治行政中心)、臺南市新化區公所。
- 三、公開展示圖說：「臺南市新化區山坡地範圍(劃定)檢討變更計畫(草案)」。
- 四、公開說明會時間地點：民國110年4月28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整，於本市新化區公所二樓會議室。
- 五、任何機關團體或民眾得於公開展示期間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水利局或新化區公所提出意見，俾憑辦理山坡地檢討變更之參據。
- 六、公開展示圖說可至本府水利局網站(<http://www.tainan.gov.tw/wrb/>)→文件下載→水保相關文件→山坡地範圍檢討初劃草案)下載。